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40403臺中市北區育才街2號
承辦人：蔡沛霖
電話：04-22226081#811
電子信箱：physics@tcfsh.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7日
發文字號：中一中教字第10400045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2015物理學史實施計畫(0004597A00_ATTCH2.DOC)

主旨：請貴局(處)協助核轉轄屬學校同意優先薦派自然領域教師，以公(差)假方式出席報名參加，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物理學科中心與東吳大學物理系合作辦理之「2015物理學史研習會」活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教育部104年2月25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40014268A號函核定「普通高級中學課程課務發展工作圈及學科中心104年度工作計畫」。

二、研習日期及地點：

(一)臺北場：104年10月24日星期六(東吳大學外雙溪校區)

。

(二)高雄場：104年10月31日星期六(高雄市高雄中學科學館3F視聽教室)。

三、報名方式與報名時間：

(一)本活動採取網路報名方式，即日起至10月22日止，額滿則提前停止報名，本次研習列入教師進修研習課程，每場核予研習時數5小時。



1040004597



(二)因研習場地座位有限，每場次預計80名額，額滿為止，請逕行至線上報名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goo.gl/bCCiC>。

四、研習場地學校停車位有限，請儘量共乘或利用大眾運輸工具前往，臺北場次備有接駁車，搭車地點為士林捷運站出口1中正路上屈臣氏前集合，8點30分準時發車，高雄場次研習當日為高雄中學校慶，校內停車位有限，且附近不易停車，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系統前往。

五、隨文檢附旨揭活動實施計畫乙份(如附件)供參，惠請貴局(處)轄屬學校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

校長 陳木柱

